

证券代码：870472

证券简称：毫药千草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三楼会议室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16 日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继武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李龙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及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□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请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□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请审议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□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 2023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 2023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李继武、李新枝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